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 财 政 局 文件

榕工信行规〔2024〕7号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软件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局、财政局，高新区经发局、财政局，市软件行业协会：

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榕政规〔2022〕4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2024年市级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在福州市行政区域内依法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合法合规经营；
2. 申报企业应纳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范围，并按要求通过国家工信运行监测平台按时报送真实有效的统计数据；
3. 申报企业应满足项目申报指南（详见附件1）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报项目

1. 规下提规上奖励；
2. 高成长性奖励；
3. 增产增效奖励；
4. 品牌产品奖励；
5. 信创产品奖励；
6. 抱团参展补助；
7. 产业数字化补助；
8. 贷款贴息补助；
9. 上市融资奖励。

三、申报材料

1. 项目申报书；
2. 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3. 信用承诺书；
4. 项目申报指南规定的其他材料。

四、工作要求

1. 申报单位根据文件要求认真如实组织纸质申报材料，按照属地原则向所在地各县（市）区工信和财政部门提出申请。纸质申报材料按顺序胶装成册，需制作目录、标明页码并设置彩色隔页，一式2份（申报材料为复印件的应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确保与原件一致），在封面注明申报专项名称、申报单位、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在书脊从上至下依次标明申报项目、单位名称和所属区县。申报材料中要求提供统计联网直报平台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和财务状况表的，以统计部门要求的2023年度表格为准。

2. 申报单位需通过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惠企政策项目

管理系统将所申报项目报送至县（市）区工信（经发）局（仅需填写单位及申报项目名称，申报优秀产品类项目的须标明产品/方案名称，**不能直接报送福州市工信局，否则将被系统退回**）。

3. 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多头申报，企业已获得市级同类扶持的，不再享受本专项扶持。**单家企业奖补金额低于 5 千元的，不予补助。**

4. 申报单位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弄虚作假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将予以通报，取消其三年内软件产业相关专项政策申报资格，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 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做好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审核，财政部门主要加强程序的合规性和完整性审核。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对企业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对提供复印件的应核对原件并**加盖核对章**，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惠企系统县（市）区初审、联合财政会签等工作，并正式行文和填写《**申报项目汇总表**》，将申报项目纸质版材料、联合行文的纸质文件上报市工信局，同时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电子邮箱。

五、其他事项

1. 本通知及项目申报所需表格、模板等附件可登录市工信局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或关注“福州工信”微信公众号后发送“软件项目”获取。惠企政策项目管理系统的操作手册在省工信厅惠企系统网站下载。

2.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具体解释工作。

3. 受理处室和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软件服务业处

联系人：郭沙

地址：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东部办公区 5 座 633 室

电话：0591-83258357/0591-83211432

邮箱：fzrj001@163.com

福州市财政局企业处

联系人：陈卓芊

电话：0591-87116778

- 附件：1. 软件产业项目申报指南
2. 申报所需表格和模板
3. 申报项目推荐汇总表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财政局

2024 年 2 月 23 日



软件产业项目申报指南

一、规下提规上奖励

1. 申报条件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达 2000 万元及以上，并首次纳入福州市规模以上互联网及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库，且截至申报时仍在库的软件企业（不含因转行业、转地区而纳入互联网及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的企业）。

2. 奖励标准

给予 30 万元奖励，分三年兑现，每年兑现 10 万元。若企业在纳统之后两年内任一年度营业收入低于 2000 万元，则尚未兑现的奖励资金部分将不再兑现。规下提规上奖励、高成长性奖励、增产增效奖励三项奖励措施不重复享受。

3. 申报材料

- （1）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
- （2）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包括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表号 101-1）和财务状况表（表号 F103）；
- （3）近两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4）近两年纳税证明（入库期）。

4. 2022、2023 年度获奖企业申报材料

(1)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二);

(2) 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 包括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表号 101-1) 和财务状况表(表号 F103);

(3) 2023 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二、高成长性奖励

1. 申报条件

2023 年软件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5000 万元、1 亿元、3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30 亿元的福州市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即软件业务收入占比营业收入达 30%及以上的企业, 下同)。

2. 奖励标准

软件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5000 万元、1 亿元、3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30 亿元的软件企业(含涉软企业), 分别给予 40 万元、60 万元、80 万元、100 万元、120 万元、140 万元、160 万元奖励。奖励分二年兑现, 若企业下一年度内软件业务收入低于上一年度, 则尚未兑现的奖励资金部分将不再兑现。规下提规上奖励、高成长性奖励、增产增效奖励三项奖励措施不重复享受

3. 申报材料

(1)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

(2) 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

(3) 近三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 近三年软件业务收入说明;

(5) 近两年纳税证明（入库期）。

4. 2023 年度获奖企业申报材料

(1)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二）；

(2) 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

(3) 2023 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三、增产增效奖励

1. 申报条件

在满足 2023 年新增地方贡献 5% 的基础上，其软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度新增 1000 万元及以上的福州市规模以上互联网及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和涉软企业。

2. 奖励标准

软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度每新增 1000 万元的规上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给予 3 万元奖励，单家企业奖励总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规下提规上奖励、高成长性奖励、增产增效奖励三项奖励措施不重复享受。

3. 申报材料

(1)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

(2) 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包括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表号 101-1）和财务状况表（表号 F103）；

(3) 近两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 近两年软件业务收入说明；

(5) 近两年纳税证明（入库期）。

四、品牌产品奖励

1. 申报条件

优秀软件产品：要求自主研发、技术架构先进、应用示范效果突出，拥有较大用户群体和市场销售额。优先支持基础软件、工业软件、集成电路设计、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数字消费等领域的产品。产品开发完成时间应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2023 年销售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择优纳入名单。

优秀应用解决方案：要求自主研发、技术架构先进、充分突出行业特点，已实现产业化或已部署应用，对其他企业或行业具有较强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优先支持数据安全、智慧医养、平台经济、鲲鹏生态、元宇宙等重点行业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方案开发完成时间应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2023 年销售额在 2000 万元以上，根据用户规模、经济效益等指标择优纳入名单。

2. 奖励标准

给予每项入选的软件产品或应用解决方案 15 万元一次性奖励，每家企业最多不超过 30 万元。本项目每家企业最多申报 2 件（含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往年获评福州市优秀软件产品及优秀应用解决方案的（包括在此基础上功能场景或技术架构相似的产品）不得再次申报参评。

3. 申报材料

申报优秀软件产品的应提供：

（1）产品研制报告、技术报告或其它技术文档，主要说明该软件的功能、性能和运行环境等；

（2）产品测试大纲、测试报告或有关技术、质量检测证书。

(3) 软件产品实际应用的 3 家用户意见 (仅面向 C 端的软件产品不需要提供);

(4) 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收入列表;

(5) 上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申报优秀应用解决方案的应提供:

(1) 应用解决方案说明书, 包括但不限于:

一是综述 (解决的主要问题和实施路径);

二是创新点及与行业其他方案的比较优势;

三是应用推广前景与社会、经济效益;

四是实施保障措施等。

(2) 应用解决方案实际应用的 3 家用户意见;

(3) 该方案上一年度销售收入列表;

(4) 上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五、信创产品奖励

1. 申报条件

福州市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自主研发的产品或项目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入选国家信创目录。

2. 奖励标准

给予企业每项入选的产品或项目 30 万元一次性奖励。

3. 申报材料

(1) 信创产品奖励申请表;

(2) 入选国家信创目录有关佐证材料;

(3) 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信息技术创新软硬件适配机构出具的适配测试证书;

(4) 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六、抱团参展补助

1. 申报条件

组织 5 家及以上软件企业（涉软企业）抱团参加 2023 年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中国国际数码互动娱乐展览会等省外知名大型专业展会的牵头单位及作为参展企业的福州市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本项目须由牵头单位统一组织申报。

2. 奖励标准

给予抱团参展企业实际支付展位费 80% 的补助，并给予牵头单位组织的展位费总额 20% 的组织管理费补助。牵头单位单次展会组织管理费补助不超过 20 万元。

3. 申报材料

- (1) 抱团参展补助申请表；
- (2) 企业参展合同、参展费发票、汇款证明复印件；
- (3) 参展图片（不少于 3 张，须彩印）。

七、产业数字化补助

1. 申报条件

(1) 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首家购买由本市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非关联企业）自主研发的工业软件及服务用于智能制造；

(2) 工业企业购买该工业软件及服务在 100 万元及以上，并已在生产制造过程中投入使用。应用该工业软件后，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良品率或能源资源利用率等有显著提升，智能制造能力明显增强。

2. 奖励标准

申报单位仅限报送一项首购产品,按照采购该工业软件及服务费用不含税的成交价格(开票金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15%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3. 申报材料

- (1) 产业数字化补助申请表;
- (2) 工业企业采购合同、发票、转账凭证复印件;
- (3) 软件开发企业提供的该工业软件知识产权归属和授权使用的证明材料(如: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 (4) 软件开发企业提供的该工业软件首购证明(加盖软件企业公章);
- (5) 智能制造项目验收报告;
- (6) 该工业软件使用情况专家(至少 2 名正高级职称专家)论证报告。

八、贷款贴息补助

1. 申报条件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我市银行享受科技贷、税贷和政府采购贷金融贷款产品的规模以上软件企业。注册在福州软件园的申报企业同时满足福州软件园中小微企业金融贴息政策扶持条件的,必须在获得软件园贴息补助的基础上方可享受本政策给予的补差扶持,即同一笔贷款申请贴息金额与已享受补贴之和不超过贷款金额的 1%且不超过 30 万元。

2. 奖励标准

给予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产生利息支出的一笔或多笔贷款（科技贷、税贷、政府采购贷），按贷款金额的 1% 给予贴息，每笔贷款贴息金额不超过该笔贷款在 2023 年度的实付利息。单家申报单位贴息总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贴息总金额低于 5 千元的不予补助。

3. 申报材料

- （1）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
- （2）统计联网直报平台打印的 2023 年企业年报，包括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表号 101-1）和财务状况表（表号 F103）；
- （3）电子税务系统纳税人信息截屏打印；
- （4）企业信用报告；
- （5）近二年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6）银行出具的贷款类型确认函；
- （7）贷款合同清单及合同复印件；
- （8）利息支出凭证清单及凭证复印件；
- （9）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 （10）不重复申报承诺书；
- （11）企业科技资质证明（科技贷企业提供）；
- （12）中标通知书及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贷企业提供）。

4. 其它说明

申报企业可事先向福州软件园普惠金融公共服务平台（即北京软交所福建工作中心，联系方式：0591-87303823）咨询申报材料规范要求。

九、上市融资奖励

1. 申报条件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境内沪、深交易所、北交所上市首发融资的福州市软件企业和涉软企业，且募集资金大部分投入本市项目建设 1 年以上。

2. 奖励标准

对于新上市融资企业投资本市项目，若项目实际到位投资额占募集资金 60%（投资 1 年以上）以上，按 2023 年度项目实际到位投资额的 1‰ 给予奖励；若项目实际到位投资额占募集资金不足 60%（投资 1 年以上），按 2023 年度项目实际到位投资额的 0.5‰ 给予奖励。单个上市企业奖励不超过 100 万元。

3. 申报材料

- （1）上市融资奖励申请表；
- （2）近两年纳税证明（入库期）；
- （3）招股说明书（股票发行方案）；
- （4）募投项目批文；
- （5）上市发行批文；
- （6）交易所披露的募投资金使用报告；
- （7）募集资金投入本市项目建设的相关证明材料；
- （8）上市年度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申报所需表格和模板

申报书（封面）	2
信用承诺书.....	3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	4
品牌产品奖励申请表.....	6
销售收入列表.....	7
信创产品奖励申请表.....	8
抱团参展补助申请表.....	9
产业数字化补助申请表.....	11
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	13
确认函参考模板.....	14
贷款合同清单.....	15
利息支出凭证清单.....	16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17
不重复申报承诺书.....	18
上市融资奖励申请表.....	19

2024 年度市级软件产业发展专项 申报书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注册地 址: _____

申报项目: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

2024 年

信用承诺书

本公司_____（企业名称）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
为_____，自愿申报2024年度市级软件产业发展专项_____项目，符合申报通知要求，并承诺企业信用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及附属附件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内容，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违反承诺，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同意将违诺行为作为失信信息在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并愿意承担因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名称	规下提规上奖励/高成长性奖励/增产增效奖励 (三选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机		
项目情况 (选填)				
规下提规上	首次纳统时间		纳统行业代码	
高成长性	2023 年度软件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亿元)
增产增效	2023 年度软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度新增			(万元)
财务情况 (万元)				
指标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预估)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软件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税金总额				
各县(市)区工信(经发)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财政局推荐意见	

规模提升奖励申请表（二）

(2022、2023 年已获奖励企业填写)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名称	规下提规上奖励/高成长性奖励 (请注明获奖年份如: 规下提规上奖励 20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机	
财务情况（万元）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预估）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软件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税金总额			
各县（市）区工信（经发）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时间： 年 月 日

品牌产品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机		
产品情况				
申报类型	☐ 优秀软件产品 ☐ 优秀应用解决方案			
所属领域		开发完成时间 (以软著为准)		
产品 2023 年销售额 (实际回款金额)			(万元)	
产品简介 (介绍主要功能, 300 字以内)				
财务情况 (万元)				
指标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预估)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软件业务收入				
营业利润				
税金总额				
各县 (市) 区工信 (经发) 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 (市) 区财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销售收入列表

序号	采购企业名称	销售日期	发票编号	金额（万元）
1				
2				
3				
4				
5				
9	行数不足可自行增加			
金额合计（万元）				

信创产品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 机	
入选产品名称			
入选目录时间		入选目录 类别	
产品类别	硬件产品: ☐芯片 ☐台式机 ☐笔记本 ☐服务器 ☐内存 ☐存储 ☐外设 ☐其他_____ 基础软件: ☐操作系统 ☐数据库 ☐中间件 ☐浏览器 ☐安全软件 ☐其他_____ 应用软件: ☐办公软件 ☐行业应用 ☐其他_____ 行业应用: ☐制造 ☐党政 ☐金融 ☐能源 ☐通信 ☐交通 ☐教育 ☐医疗 ☐其他_____		
产品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功能、应用领域等, 不超过 300 字)		
各县(市)区工 信(经发)局推 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财 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抱团参展补助申请表

牵头单位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联系人	姓名		手机		
	职务		任职年限		
牵头单位 情况	(介绍主要业务, 500 字以内)				
参展 情况	展会名称		展会时间		
	展会地点		主办单位		
	参展成效	(介绍主要成效, 300 字以内)			
	参展企业数		展位费合计	(万元)	
	参展企业 1		展位号	展位面积	展位费

	企业简介	(300 字以内)		
	参展企业 2	展位号	展位面积	展位费
	企业简介	(300 字以内)		
	参展企业 3	展位号	展位面积	展位费
	(不足可另加行)			
	企业简介	(300 字以内)		
各县 (市) 区工 信 (经发) 局推 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各县 (市) 区财 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产业数字化补助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机	
工业企业主要情况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2023 年度 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税金总额
企业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市场地位、客户群体、未来发展趋势等, 不超过 300 字)		
购买工业软件情况			
工业软件产品名称			
工业软件 产品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研发背景、技术路线、覆盖的业务环节、创新性经验等, 不超过 300 字)		
软件开发公司 名称			

软件开发公司 注册地址			
软件开发公司 联系人		手机	
工业软件 购买时间	(以合同签订 时间为准)	工业软件 投入使用时间	
工业软件 购买价格	(不含税的 开票金额)	工业软件 研发时间	(以取得软著 时间为准)
应用工业软件情况			
智能制造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 (万元)
智能制造 项目周期	年 月 — 年 月	项目验收 时间	年 月 日
智能制造 项目简介	(包括但不限于预期效益等, 不超过 200 字)		
工业软件 应用成效	(包括但不限于已解决的问题以及降本增效、经济效益等可 量化指标等, 不超过 500 字)		
各县(市)区工 信(经发)局推 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财 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贷款贴息补助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员工 人数		研发 人数		联系人		手机	
金融贷款主要情况							
贷款类型	贷款银行名称	贷款合同编 号	贷款金额 (万元)	上年度已付 利息金额(元)	申请贴息 金额(元)		
科技贷							
税贷							
政府 采购贷							
金额合计							
同一笔贷款是否 已享受财政扶持		填写“贷款合同编号” 或“否”		同一笔贷款已享受财 政资金扶持金额		若有则填写具体 金额(元)	
填写说明：(1) 贷款类型：选填科技贷、税贷或政府采购贷，可根据实际修改（如企业有两笔科技贷，则可将税贷修改为科技贷同时删除政府采购贷，或自行增减行数）；(2) 上年度已付利息金额：仅包含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利息。							
各县(市)区 工信(经发)局 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财 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确认函参考模板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北京软交所福建工作中心:

知悉本行客户 xx 有限公司向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申请 2023 年度贷款贴息补助支持,依据北京软交所福建工作中心与本行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本行确认客户以下贷款:

贷款编号: XXXXXXXXXXXXX, 贷款类型属于科技贷/税贷/政府采购贷。

贷款编号: XXXXXXXXXXXXX, 贷款类型属于科技贷/税贷/政府采购贷。

XX 银行

年 月 日

说明:

1. 《确认函》由申报企业向贷款银行或其上级管辖银行申请开具,用于确认贷款类型。《确认函》可不按参考模板格式,但应包含企业名称、贷款编号、贷款类型、银行盖章、开具时间等信息,银行也可自行添加关于贷款、付息信息表格等内容。

2. 部分银行的授信合同或贷款合同条款中已明确标记贷款类型(或标记具体产品名称且能据此明显辨别贷款类型)的,则无需出具确认函。请申报企业在所附合同复印件中以“折页划线”等方式标记贷款类型关键信息。

借款合同清单

序号	借款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名称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 利率
1						
2						
3						
4						
5						

利息支出凭证清单

对应的贷款 合同编号	2023 年度已付利息												单位: 元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计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本单位（XXXXXXXXXXXXXXXXX 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次申请的**贷款贴息补助**为本单位真实所需，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有效，所有申请材料复印件已与其原件核对无误，均完全一致。如有弄虚作假、骗取套取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承诺自愿缴回全部补助资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承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

本单位在申报项目期及获得资金扶持后，自愿按要求接受审计和检查。如不配合或者拒绝接受审计和检查，视同弄虚作假及资金未合规使用，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不重复申报承诺书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本单位（XXXXXXXXXXXX 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承诺：本单位同一笔贷款已享受财政资金同类扶持的，该笔贷款本次申请贴息金额与已享受财政资金同类扶持金额之和不超过贷款金额的 1%且不超过 30 万元。如有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承诺自愿缴回全部扶持资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承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

本单位在申报项目期及获得资金扶持后，自愿按要求接受审计和检查。如不配合或者拒绝接受审计和检查，视同弄虚作假及资金未合规使用，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上市融资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所在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员工人数		研发人数	
联系人		手机	
证监部门、交易所批文时间		首发上市时间	
企业证券简称		企业证券代码	
募集资金投向 本市项目金额	(亿元)	项目建设周期	年 月— 年 月
项目投资额占 募集资金比重	(%)	2023 年度项目 实际到位投资额	(亿元)
各县(市)区 工信(经发)局推 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各县(市)区 财政局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 (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3（属地工信部门填写）

申报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加盖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项目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注册地址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申报项目】栏目中如为往年获奖，请注明获奖年份如：规下提规上（2022）

